

化材系「學生自主學習跨域探索學程」課程

103 年 12 月 16 日 103 學年度第二次系課程委員會討論

104 年 01 月 14 日 103 學年度第四次系務會議通過

105 年 6 月 23 日 104 學年度第七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尖端功能性材料 學群	奈米與分子工程 學群	生醫工程及材料 學群
高分子化學(3)	高分子化學(3)	高分子化學(3)
能源材料(3)	特用化學品(3)	生命科學概論(3)
特用化學品(3)	奈米材料導論(3)	生物化學(3)
物理冶金專題(I)(3)	儀器分析(3)	生醫材料(3)
金屬材料(3)	材料表面分析(3)	

註一：依據「國立高雄大學學生自主學習跨域探索學程申請辦法」規劃本學程

註二：學生自三年級開始，每學期得於開學開始上課前依本辦法提出申請修習其他學系學群，經學生所屬學系主任及他學系系主任同意後始取得跨域探索學程之修讀資格。

註三：學生所屬學系開設之專業學群稱為「主修學群」；學生修習其他學系開設之專業學群稱為「副修學群」。由「主修學群」與「副修學群」組合者稱之跨域探索學程。

註四：各學群最低學分數至少以 12 學分為原則。修讀跨域探索學程學生，應修滿主系所規定之學群及加修副修學群課程學分，且副修學群學分數至少須達 9 學分以上，始取得跨域探索學程修畢資格。未盡事宜依據「國立高雄大學學生自主學習跨域探索學程申請辦法」辦理。